臺中市政府公務電話紀錄表(範例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收文文號 |  |
| 協調事項 | □請款核銷案  □申請案件 |
| 發(受)話人  通話內容 | □1.通知 年 月 日以前補正，逾期未補正將  退回資料。需補正資料如下勾選：  □核章不全  □收據、發票內容有誤  □未附講師學經歷  □未附所得扣繳資料  □補助者存摺影本有誤  □支出憑證細項有誤  □ 其他  □2.其他 |
| 發話單位  發話職稱  發話人員 |  |
| 受話單位  受話職稱  受話人員 |  |
| 通話時間 | 年 月 日 時 分 |
| 備註 |  |

註：本紀錄表正本請與相關公文書併同歸檔。

承辦人員：

主管人員：